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2026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6年3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晓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把握OLED显示行业持续增长的市场机遇，满足公司OLED升华前材料产品在产能、专业生产设备上的配套需求，为客户提供更多元化、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公司依托成熟的研发技术体系、专业的管理团队，以及现有厂房、配套资源等基础，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扩大市场份额，深化公司在相关板块的业务布局，有效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市场占有率。同时募投项目结合了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趋势，契合行业未来发展方向，有助于公司充分发挥规模优势，进而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和实际情况，公司拟增加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发生的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拟于2026年4月13日14:30起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2、《关于增加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2）。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